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编号：2019-005

债券代码：112215

债券简称：14 万马 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 2018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18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有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应收款项、商誉等进行了清查盘点，进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金额

公司拟计提 2018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7,555.90 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期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 2017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276.38	45.9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44.41	3.00%
存货跌价准备	775.55	6.75%
商誉资产减值准备	1,159.56	10.09%
合计	7,555.90	65.74%

注：以上资产减值计提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 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7,555.90 万元，预计将减少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7,555.90 万元，相应减少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约 7,555.90 万元。

三、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一）坏账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

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3 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视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计提方法
----	------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0	1.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以上标准，公司 2018 年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类别	项目	本期计提（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0
	其他应收款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5,276.38
	其他应收款	344.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0
	其他应收款	0
合计		5,620.79

（二）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根据该标准，2018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75.55 万元。

（三）商誉资产减值损失确认标准及计提

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公司按照准则要求初步测算，确定商誉减值准备 1,159.56 万元。

根据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监管要求，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司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商誉减值为初步预测数据，最终以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为准。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在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决议；
3. 公司董事会关于计提 2018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4.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6 日